

哈密市 2023 年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重组禽流感病毒 (H5+H7) 三价灭活疫苗 (一标段)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XJBY-2023010-01

项目名称: 哈密市 2023 年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
重组禽流感病毒 (H5+H7) 三价灭活疫苗 (一标段)

招标人: 哈密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招标代理公司: 新疆百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4
第四部分 合同部分	25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哈密市 2023 年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一标段)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2 月 20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JBY-2023010-01

项目名称: 哈密市 2023 年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一标段)

预算金额: 104000.00 元

最高限价: 104000.00 元

采购需求: 采购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H5N6 H5-Re13 株+H5N8 H5-Re14 株, H7N9 H7-Re4 株)(详细需求参数及要求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无需提供);(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社保机构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七)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兽药经营许可证》或《兽药生产许可证》;(八)提供兽药产品批准文件文号;有效期内的兽药 GMP 证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 年 0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02 月 02 日(招标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30 至 13:30,下午 15:30 至 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

文件)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供特定资格要求中需求资料的扫描件

售价(元): 0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02月20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02月20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操作指南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办事指南—操作指南。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哈密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 哈密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方式: 0902-23172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新疆百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八一路魔方广场15楼1514

联系方式: 130312136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瑞

电话: 1303121360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 容
1	(1) 项目名称：哈密市 2023 年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重组禽流感病毒 (H5+H7) 三价灭活疫苗（一标段） (2) 项目编号：XJBY-2023010-01
2	采购内容：采购重组禽流感病毒 (H5+H7) 三价灭活疫苗（H5N6 H5-Re13 株+H5N8 H5-Re14 株，H7N9 H7-Re4 株）（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3	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无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社保机构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7) 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兽药经营许可证》或《兽药生产许可证》； (8) 提供兽药产品批准文件文号；有效期内的兽药 GMP 证书。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费：0 元/份（售后不退）

项目	内 容
5	<p>投标保证金：</p> <p>1、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 元（贰仟元整）</p> <p>2、形式：从其基本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转出；</p> <p>3、递交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到账时间为准）；</p> <p>4、投标人递交保证金后，需携带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材料至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投标保证金收据；</p> <p>5、单位名称：新疆百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6、开户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吐哈分行哈密市建设东路支行</p> <p>7、账号：88412100827790000025</p> <p>注：1、请投标人按上述要求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招标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必须备注项目名称），并在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前携带银行进账单到新疆百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换取投标保证金收据。</p> <p>2、退投标保证金需要投标单位反开收据（收据内容：新疆百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退回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和加盖单位公章的账户信息。</p>
6	<p>本项目最高限价 104000.00 元</p>
7	<p>投标文件份数（采用不见面开标）：</p>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上上传到指定位置。</p> <p>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采云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3、供应商操作指南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操作指南。</p>
8	<p>投标报价：1. 投标报价为“采购范围”内的总报价，如果项目内容不发生变更，则价格不作调整。</p> <p>2. 投标人的报价应为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p>
9	<p>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jmbs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上传完成。</p>
10	<p>招标文件的递交地点：</p>

项目	内 容
	新疆政采云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 分钟 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
1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3 年 02 月 20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
12	中标原则：经评标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投标人后，由评标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13	评标小组的组建：评标小组 4 人，其中业主代表 1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专家库（政采云）中随机抽取。
14	供货期限：自中标之日起 7 天内完成交货
15	质量：应符合或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用生物制品生产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兽用生物制品质量标准》及颁布的相应产品质量标准。
16	付款方式：经疫苗接收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合同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完税价），每半年结算一次（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由买方支付全部货款。
17	履约保证金：/
18	投标有效期：60 天
19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通知要求，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标准执行。）
20	各投标人的调研费、差旅费等费用自理。无论投标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
21	特别说明： 1. 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2. 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3.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

项目	内 容
	<p>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p> <p>(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p> <p>(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p> <p>4、供应商操作指南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办事指南—操作指南。</p> <p>“纸质标书”：开标后各投标人需在公示期满后 3 日内，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各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对招标投标文件要求顺序装订制作标书，（标书必须标明页码）正反双面胶装。递交至招标代理处存档，内容须与电子版招标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纸质招标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p> <p>纸质版标书邮寄地址及收件人：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八一路魔方广场 15 楼。</p> <p>收件人:张瑞，联系电话：13031213605。</p> <p>5、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3 日内，须向我公司提供一份合同扫描件（PDF 格式），备注项目名称及编号，发送至邮箱 2435740224@qq.com。用于合同备案，逾期未提供，后果自负。</p> <p>6、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扣除 10%-20%的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10%。</p>

一、总则

（一）项目名称：

哈密市 2023 年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一标段）

（二）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采购。

（三）合格的投标人

1、合格的投标人必须是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等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合格的投标人必须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且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合格的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

（四）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五）招标费用

1、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招标有关的费用。

2、该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通知要求，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标准执行。）

（六）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招标文件

（七）招标文件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合同部分

4. 采购范围及技术要求

5.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页数和附件数量，如发现有缺漏，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补充。如果投标人不按上述要求操作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八）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3 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九）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投标人，并对投标的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回复确认已收到。

3、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推迟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和招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4、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十）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十一）投标文件构成

- （1）投标函；
- （2）报价一览表；
-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 （3）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收据;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后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资质证书等）；
- (6)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 技术规格偏离表；
- (10) 政府采购二十二条相关证明；
- (11)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12) 2021 年财务状况表；
- (1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注：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十二）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需按照上述投标文件构成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授权委托书、报价一览表等材料。**商务部分、技术标严禁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

（十三）投标报价

- 1、招标报价为“招标范围”内的总报价，如果设计不发生变更，则价格不作调整。
- 2、凡要求投标人考虑在报价中的内容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考虑、没有计入的或未单独列出，采购人认为投标人已将此项费用涵盖在其它费用、价格中。
- 3、招标报价应包含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一切费用。
- 4、报价注意事项：
 - (1) 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以元为单位标准；
 - (2) 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报价因素，一旦招标结束最终成交，总价将固定，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十四）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需提交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1日到帐，投标保证金金额、银行帐号见前附表），并作为参与招标的组成部分之一。

2、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3、未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签发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4、成交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投标人按规定签订合同并交纳招标代理费后退还。

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2）成交投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签订项目合同的；

（3）其它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情况。

（十五）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视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参与招标，投标保证金予以退回；同意延长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十四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十六）投标文件签署及规定

1、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供应商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名。若无电子签章和签名，则视为无效响应。

3、电子招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十八）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jms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

2、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十九）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供应商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再重新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上传的投标文件撤销或修改。

2、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二十）投标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供应商应在**招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台。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无效标、废标条款

（二十一）无效投标条款

- 1、投标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2、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投标保证金收据的；
- 3、投标文件密封、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投标文件出现重大偏差，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
- 5、被授权人不参加招标仪式及质询事宜的；
- 6、其它招标小组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
-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十二）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可以宣布招标失败：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三) 参与投标人不得少于三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参与项目的投标人不得少于三家。

(二十四) 取消成交候选投标人资格条款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六、开标与评标

(二十五) 开标

1、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委派授权代表参加。

2、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二十六) 招标小组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于开标前 24 小时内，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建招标小组，其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5 人。招标小组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独立完成招标工作，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推选成交候选投标人。

(二十七) 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
- 2、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二十八) 评标原则

1、评标本着公正、公平和科学合理的原则，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织实施。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评标办法详见《评标办法》。

七、评标办法

(三十一) 初步审查

初步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	1	提供有效内与供应商投标文件名称一致的营业执照
	2	提供《兽药经营许可证》或《兽药生产许可证》
	3	提供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有效期内的兽药 GMP 证书
	4	提供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
	5	提供授权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法人前来投标的提供《法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
	6	提供社保机构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文件要求签署并加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处未签署和加盖的；
	2	投标价格不得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采购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4	投标人所报供货期限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5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准确填写；
	7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写并装订
	8	是否承诺对所提供的疫苗产品小规格包装不低于总供货量的 20%
注：初步评审合格后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备注：如果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初步审查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招标小组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废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满分值
一、价格部分 30 分			
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修正后投标报价)×30%×100 备注： 1. 投标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算术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修正后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为基础，对其进行算术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作为投标报价计算的依据。	30 分
二、商务部分 40 分			
1	财务状况	1、投标人出具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满分 2 分）： ①不亏损的得 2 分； ②亏损的得 0 分；	2
2	纳税和社保	2、投标人 2022 年近半年内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满分 2 分）： ①提供全的得 2 分； ②不能提供及缺项不得分；	2
3	产品业绩	3、2022 年以来的类似产品业绩，（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满分 5 分）： ①每个得 0.5 分，没有的不得分（满分 3 分） ②横向比较 2021 年以来所投产品销售报表（满分 2 分）：销售量大的得 2 分，较小的得 1 分，没有的不得分	5
4	培训	4、投标企业对采购方各地州县市、乡镇、村防疫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并制定培训方案（满分 3 分）： 提供 2021 年和 2022 年内受训市县动物疫控机构出具的针对中标产品的培训履约证明，并出具市县畜牧兽医机构培训材料 ①提供 10 个以上的得 3 分； ②提供 5-9 个的得 2 分； ③提供 1-4 个的得 1 分； ④没有的不得分；	3
5	疫苗免疫副反应、免	5.1、投标企业建立切实可行的补偿方案，明确畜禽死亡或流产等严重副反应死亡的补偿方案、认定方法、补偿标准和兑付方式（满分	15

	疫失败、产品质量问题等处理方案损失补偿	11分) ①建立切实可行的补偿方案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②明确认定方法（通过无纸化方式、人员现场认定等），方式应具有科学性和操作性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③根据畜禽品种、年龄、体重等确定具体的补偿标准，明确的得3分，不明确的不得分； ④明确疫苗免疫副反应兑付时间和形式（满分2分）； 5.2、建立补偿准备金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得2分（满分2分）； 5.3、提供2022年以来地州市和县级动物疫控机构对产品使用效果和副反应赔付等售后服务满意度证明资料，每提供1份资料的得0.5分（满分2分）； 5.4、2022年疫苗免疫副反应无补偿赔付的整个大项不得分（15分）。	
6	抗体水平监测	6、投标企业进行抗体水平监测并制定监测方案（免疫抗体监测比例为中标产品免疫数量的万分之五。）（满分5分） ①制定监测方案的得1分 ②承诺提供满足中标产品免疫抗体水平监测所需的技术支持且监测方案操作性强的得3-4分，操作性较好得1-2分，操作性一般不得分。 ③提供地州市春秋集中监测免疫抗体相关印证材料，合格率为75%-90%的得1份，90%以上得2分；	5
7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障措施	7.1、2022年度投标人的项目进度计划安排、配送方案、验收组织安排是否完整合理、是否符合需求，以及质量保证措施、等综合情况进行赋分（满分4分） ①横向比较项目进度计划安排、配送方案、验收组织安排完整合理、符合需求，以及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的得1-2分；（满分2分） ②产品包装（满分1分） 产品供货提供不低于合同数量30%的小规格包装的得1分； 产品供货提供达不到合同数量30%的小规格包装的不得分； ③疫苗供应企业在自治区内能够提供售后保障服务网点，配备专业技术服务人员的（包括委托相关有资质机构，如有委托，提供被委托机构能力证明材料）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满分1分） 7.2、2022年度疫苗的冷链运输（满分2分）： ①承诺疫苗用专用冷藏车运输不超过72小时或航空运输不超过24小时，有全程温控记录设备和数据的得1分； ②超过以上最低时限或未采取规定运载工具运输的不得分。 ③提供2022年内5个地区的冷链运输供货完整记录凭证的得1分。	6
8	产品保险	8、有在保险有效期内的产品投保证明（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得2分，没有或过期的不得分（满分2分）	2
三、技术部分 30分			
1		1、生产企业特点（满分6分）： ①生产线设备满足并优于本次疫苗采购的得3分，其次得1-3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设备清晰发票复印件，数额可辨认） ②生产工艺先进性满足并优于本次疫苗采购的（提供国家级权威部	6

产品技术指标及生产能力技术部分	门出具的鉴定文件或报告得 3 分；省级权威部门出具的鉴定文件或报告得 2 分	
	2、产品功能（满分 3 分）： ①所投产品满足国家对该产品的技术生产要求具有完整的产品说明书、使用范围、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等情况。说明书内容全面，分项介绍详细，配图完整易理解。得 3 分； ②说明书简略，分项介绍内容不明确、不清晰得 1 分； ③未提供说明书不得分。	3
	3、送货时间 10 日内，特殊情况 3 个日内，或采购人通知执行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满分 2 分）： ①送货时间 1-5 日的得 2 分。 ②送货时间 5-10 日的得 1 分。	2
	4、安全性（满分 4 分）： ①每提供 1 份相关安全性证明文件，并提供地州市和（或）省级以上动物疫控机构出具的良好的评价证明材料和满意度反馈表的得 1 分，满分 4 分 ②有严重副反应或大批死亡记录的，安全性项不得分；	4
	5、对于所投产品的研发实力、技术革新或成果、专利（满分 5 分）： ①对于所投产品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的得 1 分，没有的不得分（提供证明材料）； ②对于所投产品技术革新或新成果：有国家有关部门或农业农村部认可的项目和成果的，1 项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最高得 2 分； ③对于所投产品的专利技术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5
	6、横向比较所投产品的包装及印刷实用性、不浪费利于使用、低碳环保、规格明晰，利于运输保存。（提供证明材料彩页）（1-3 分）（满分 3 分）	3
	7、所投疫苗效价（提供 2022 年来连续 3 个批次的产品批签发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免疫 HI 抗体平均滴度（GMT）均不低于 1: 128； ① $\geq 1: 128 < 1: 256$ 的得 1 分； ② $\geq 1: 256 < 1: 512$ 的得 3 分； ③ $\geq 1: 512 < 1: 1024$ 的得 4 分； ④ $\geq 1: 1024$ 的得 5 分；	5
	8、粘度（满分 1 分）： ① 粘度低于 100cP 的得 0.5 分； ② 粘度低于 50cP 的得 1 分； ③ 粘度高于 100cP 的不得分；	1
	9、甲醛残留量测定量（满分 1 分）： ① 甲醛残留量测定量低于 0.1% 的得 0.5 分； ② 甲醛残留量测定量低于 0.05% 的得 1 分； ③ 甲醛残留量测定量高于 0.1% 的不得分；	1

八、成交及合同签订

（三十二）成交投标人

根据招标小组对各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所谓实质性响应，是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由招标小组确定）、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

从招标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三十三）资格条件

1、采购人将在签订合同前对成交候选投标人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进行审查。审查包括成交候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原件，成交候选投标人投标文件及补充承诺中涉及的其他相关资料原件，以及对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风险的其他因素。

2、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3、如果成交候选投标人被确认为不具备执行合同的能力，采购人将考虑按同样的程序审查下一个成交候选投标人。

（三十四）成交通知书

1、采购人将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成交投标人应及时到政府采购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三十五）签订合同

成交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成交人的投标文件、分次报价及服务承诺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合同经采购人审核盖章后实施。

成交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建议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将对其依法处理。

（三十六）招标代理费和履约保证金

1、根据采购代理合同约定，本次招标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

理费。招标人必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

九、质疑与投诉

(三十七) 质疑与投诉

1. 质疑的提出

1.1 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2 对采购内容有异议的，自采购公告发布后，潜在投标人根据采购内容，在报名和取得招标文件后，可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未报名及未取得招标文件的，不得提出质疑；对资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招标截止期前5日，停止接受质疑。在开标评标过程中，凡采购人或招标小组明确提出须由投标人确认的事项，且投标人当场确认无异议的，不得再提出相关质疑。

1.3 对中标公示有异议的，在中标公示发布之日起，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和法人代表签字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4 提出质疑时，必须按照“实事求是”、“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主观臆测。

1.5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提交《质疑函》（格式后附），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人相关信息、质疑事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

1.6 质疑必须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质疑人保证所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于须由相关部门调查、鉴定或者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和义务。

1.7 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1.8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1.9 对于有关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存在限制性、倾向性条款的及付款方式等方面的质疑，可在规定的时间内直接向代理机构提出并抄送采购人。

2. 受理和处理

2.1 《质疑函》必须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参与本次投标的授权人送达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2.2 对符合要求的质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须签收。同一质疑人的质疑只接受一次。

2.3 对于不符合上述 2 项所有条款要求的质疑，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4 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要求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质疑人不能按照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2.5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对质疑的回复工作，将质疑人的质疑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招标小组，并将处理意见回复质疑人。

2.6 对招标文件参数的质疑成立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对质疑部分进行调整；对中标结果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将取消预中标投标人中标资格，按照招标文件有关约定重新确定中标投标人。同时，将意见反馈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视情对当事人进行处理。

3 质疑无效的处理

3.1 质疑人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要求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如补充材料仍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将不予受理。

3.2 对于质疑人在质疑期间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3.3 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经评审专家审定后驳回的，列为无效质疑。

3.4 对于质疑中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按无效质疑处理，并列入不良记录投标人名单。

3.5 质疑人进行质疑后，招标方在法定时间内对质疑进行回复，质疑人认为回复不满意的，可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投诉。

附表一

质疑函

_____: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规，我公司对 _____ 项目的（项目编号：
_____）招标活动存在疑问，特提出质疑（详见下表）。

我公司和本人对此质疑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处理和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固话： _____ 传真： _____ 手机： _____

本项目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固话： _____ 传真： _____ 手机： _____

公司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如法人为质疑人则不需要填此项）

质疑人（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表二
质疑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具体的 质疑事 项及事 实依据	<p>一、质疑事项 1:</p> <p>主要内容:</p> <p>事实依据:</p> <p>适应法规条款:</p> <p>佐证材料:</p> <p>二、质疑事项 2:</p> <p>主要内容:</p> <p>事实依据:</p> <p>适应法规条款:</p> <p>佐证材料:</p> <p>三、同上</p>

备注:

1、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在提交质疑函（无需填写授权委托人）的同时，还应提交加盖质疑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请持身份证原件用于核对。

2、授权本项目投标委托人办理质疑事务的，除提交质疑书、加盖质疑人公章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外，还应当提交由质疑人出具的明确载明授权委托的具体权限和事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一栏填写不下时，质疑人可另附页（A4），但附纸要求加盖质疑人公章。

4、与质疑事项有关的材料应与质疑函合并装订。

5、**质疑函一式三份。**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序号	疫苗品名	作用与用途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计量单位
1	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H5N6 H5-Re13 株+H5N8 H5-Re14 株, H7N9 H7-Re4 株)	用于预防由H5亚型和H7亚型禽流感病毒引起的禽流感	1. 规格: 50、100、250 毫升/瓶。 2. 贮藏与有效期: 在 2-8℃ 保存, 有效期为 12 个月。 3. 产品的安全检验指标应符合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审核认可的“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与检验报告”要求, 免疫持续期 6 个月以上。 4. 交货时产品有效期在 9 个月以上。 5. 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H5N6 H5-Re13 株+H5N8 H5-Re14 株, H7N9 H7-Re4 株)毒株接种; 粘度应不超过 100cP; 免疫 HI 抗体平均滴度 (GMT) 均不低于 1: 128; 甲醛残留量测定不超过 0.1%。	40 万	毫升
1、产品质量及技术标准应符合或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用生物制品生产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兽用生物制品质量标准》及颁布的相应产品质量标准。 2、产品的物理性状、无菌检验、安全检验、效力检验等指标应出具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审核认可的“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与检验报告”(批签发记录)。 3、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农业部备案的兽药注册目录, 质量标准、说明书和标签。 4、招标之前或之后, 如遇农业农村部政策调整, 有关疫苗毒株变更, 相应产品直接变更。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部分

供货合同

根据哈密市 2023 年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_____) 评标结果, 采购人哈密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买方)与 _____ (以下简称卖方) 经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_____

二、签订地点:

伊州区人民法院

三、签订时间:

2023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合同内容:

买方向卖方采购的货品如下:

1、动物疫苗品名、生产厂商、规格、数量等信息见春防供货信息一览表、秋防供货信息一览表。

供货信息一览表

疫苗品名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备注

2、价格构成: 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本次采购货品单价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3、合同所签定疫苗数量仅为参考数量, 买方可根据疫苗资金到位情况、国家免疫政策变化或免疫实际需求情况适当增减疫苗数量。如果兽医主管部门调整了动物免疫计划, 调整或取消动物部分的疫苗品种, 该疫苗品种将不再列入招标

计划或已经进行了招标的将作为无效招标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根据国家强制免疫工作要求，如果将强制免疫病种疫苗毒株进行更换或调整的，中标人应根据农业农村部调整的疫苗毒株进行生产，并按合同签订的数量向采购人提供调整后的疫苗。

4、合同金额：

小写：¥ _____

大写：_____

数量：_____

包装要求：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卖方均需确保货品无破损，无污染，且方便二次运输。产品包装按照大小包装分配成一定比例供货，而且标识清楚，以方便散养动物免疫注射使用，避免造成疫苗浪费。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负责，包退包换。

五、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 交货时间和地点：中标之日起 7 天内完成交货并运达哈密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 验收单位：哈密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疫苗验收工作。

六、验收方式：买方哈密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卖方负责。

(1) 买方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到货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验收合格”仅表示外包装等表面的验收，不代表对产品质量的验收，产品质量以最终实际使用结果为参考。

(2) 买方在疫苗验收中发现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由买方及时通知卖方，卖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卖方承担。如发现疫苗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买方可通知卖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七、付款方式：经疫苗接收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合同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完税价），每半年结算一次（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由买方支付全部货款。

八、卖方的义务和责任

1. 卖方所提供的动物疫苗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 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损失均由卖方负责。

2. 卖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3. 卖方在发运疫苗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 包括使用说明等。

4. 卖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生产厂商的承诺执行(附生产厂家承诺), 至少为八个月。

5. 凡货款由财政国库或采购人支付的, 卖方凭合同向买方供货, 未见合同供货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卖方负责。

6. 卖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疫苗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买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疫苗, 卖方须向买方支付拒收疫苗价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

7. 疫苗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 卖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 每延误一日, 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疫苗价款总值的 5% 向买方偿付违约金。

8. 卖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 每逾期一日, 卖方必须向买方支付逾期交货疫苗总额 5% 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10 日, 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9. 卖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疫苗超过本合同总量 10% 时, 视为整批疫苗不合格。

10. 疫苗作为生物制品, 对疫苗作为生物制品, 在运输过程中必须按照生物制品运输保存的条件要求使用冷链进行运送, 运输工具要配温度记录装置, 并且保证记录完整, 能将记录运输始发以及过程中温度记录都能明确显示, 疫苗接收单位将现场测温以及查看运输过程温度记录, 对不符合动物疫苗运输条件的疫苗, 疫苗接收单位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 而且由此延误了供苗时间造成的损失应由卖方负责赔偿。

九、培训和售后服务(后附售后服务承诺函)

(1) 卖方应根据销售计划无偿为买方提供畜禽免疫相关知识的培训, 买方提出培训计划, 培训费用由卖方承担, 培训对象为买方确定的相关兽医技术人员。

(2) 因注射疫苗造成畜禽发病、死亡或经济损失的, 供货厂家 48 小时内派人

现场调查解决或由供需双方组成联合调查组认定，确认是由于疫苗质量引起的损失，将由供货厂家赔偿。

(3) 如果注射供应商提供的疫苗后出现规模性群体性动物不良反应，卖方应在 24 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采样、分析和解决问题，并承担不良反应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因疫苗原因造成畜禽群体性应激反应甚至死亡的，经买方或其授权的县级以上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认定后，给予赔付。由于大多数动物疫苗普遍存在过敏反应和造成动物因注苗过敏死亡现象，目前国家尚未出台补偿标准和办法，个别畜禽因注苗发生死亡的情况，给防疫工作带来较大困难，疫苗生产企业应主动对受损失的养殖户进行补偿。

(4) 经买方组织对各类疫苗抗体效价测定，达不到国家要求的疫苗，停止继续使用，中止供苗合同，必要时要对提供疫苗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十、违约责任：卖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如不能按期交货或者所交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造成疫情或规模性群体性动物不良反映的，违反第九条培训和售后服务(后附售后服务承诺函)的约定，则卖方构成违约，由此给买方带来的损失由卖方负责，买方将视情节没收卖方的履约保证金。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卖方应支付买方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

十一、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民法典》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入围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的承诺文件，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招、投标文件和评标结果表不一致时，以招、投标文件和评标结果表为准。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后且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哈密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使用单位)叁份，卖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十五、其他、双方联系方式

其它未尽事宜由买卖双方协商约定。另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供货一览表、售后服务承诺函。双方的业务往来中，有关文书送达，协议履行沟通等事务，具体联系人以及联系方式如下，所收发所有信息均具有法律效力。

单位名称	姓名	电话	邮箱

<p>买方（公章）：</p> <p>地址：</p> <p>买方联系人：</p> <p>电话：</p> <p>邮编：</p> <p>法定代表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经 办 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行：</p> <p>账号：</p>	<p>卖方（公章）：</p> <p>地址：</p> <p>卖方联系人：</p> <p>电话：</p> <p>邮编：</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经 办 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行：</p> <p>账号：</p>
--	--

备注：合同版本最终以与甲方签订为准。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编制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1、 投标函
 - 1.1 报价一览表
 - 1.2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收据
- 4、 投标人基本情况
- 5、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6、 偏离表
 - 6.1 技术规格偏离表
 - 6.2 商务条款偏离表
- 7、 政府采购二十二条相关证明
- 8、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9、 2021 年财务状况表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1、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为此，我方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公司签署投标文件，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履约；

二、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投标人的权利；

三、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四、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费，遵守贵方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五、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业绩及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六、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 _____天。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1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供货期限	
投标有效期	

注：1、投标文件报价一览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亲笔签名）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 _____（响应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响应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_招标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和参加整个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 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据（扫描件或复印件）

4、投标人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是否为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 备注：** 1、附企业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2、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兽药经营许可证》或《兽药生产许可证》的扫描件；
 3、提供兽药产品批准文件文号；有效期内的兽药 GMP 证书的扫描件；
 4、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扫描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偏离表

6.1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	响应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凡投标文件中技术条款（包括技术要求以及其它所有商务内容）与招标文件有偏差的，均应在此表中列出（内容较多的可以标注见投标文件第几页，偏差包括正偏差和负偏差），未在此表中列出的视同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2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	响应商务参数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凡投标文件中商务条款（包括工期、付款、合同条款以及其它所有商务内容）与招标文件有偏差的，均应在此表中列出（内容较多的可以标注见投标文件第几页，偏差包括正偏差和负偏差），未在此表中列出的视同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7、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无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社保机构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8、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
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
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9、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无需提供）。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

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